

鹤山区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
下发安全监察指令书12份

本报讯 5月份以来,鹤山区组织质监部门开展了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活动,截至目前,共深入12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消除安全隐患2项,下发安全监察指令书12份,稽查立案处理2宗。

鹤山区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对全区特种设备重点使用单位开展了大检查。加强对化工园区化工企业使用锅炉、压力容器的安全检查,要求使用单位必须做到有专(兼)职特种设备管理人员,制订锅炉、压力容器安全操作规程和事故防范措施,严禁使用未经注册登记和超过检验周期的特种设备,锅炉、压力容器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加强油气管道等特种设备专项排查。对全区所有涉及石油、天然气、危险化学品输送管道,涉氨、涉氯、剧毒等有毒有害气体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气瓶等特种设备进行排查。加强对人员密集场所使用电梯的安全检查,确保设备定期检验合格,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加强对起重机械使用单位的安全检查,设备必须经过注册登记和定期检验,操作人员必须经过起重机械作业培训并持证上岗。

(张付霞 张翠丽)

带动薄弱学校发展
市淇滨中学与鹤山区
中山中学结对帮扶

本报讯 6月11日,市淇滨中学与鹤山区中山中学结对签约仪式举行。

市淇滨中学与鹤山区中山中学结对,是发挥市淇滨中学示范作用,带动薄弱学校发展的大胆尝试,对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两个学校牵手结对,将着重在学校管理、教育教学、教师专业素养等方面开展交流合作。

(刘常利)

鹤山区邀请专家授课

讲解化工园区建设发展重点

本报讯 6月15日上午,鹤山区二号院会议室座无虚席,鹤山区《石化产业简介与化工园区建设发展》专题讲座在这里举行。区四大班子领导及其他县级领导干部,乡镇(办事处、园区)、区经济部门等科级领导干部300余人聆听了讲座。

讲座由长期从事石油化工行业规划、园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的杨挺授课。杨挺任中国化工经济技术发展中心主任、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化工园区工作委员会委员秘书长,曾承担国内多个世界级炼油乙烯项目、煤化工项目的前期规划、产品市场研究以及项目管理工

作。组织编制完成了20余项大型石化企业发展规划、化工园区总体规划工作以及石油化工产品市场需求预测等工作,对化工行

业和园区建设有着深入的了解和丰富的经验。

杨挺从石油化工产业简介、化工新材料与专用化学品、化工园区发展与建设三个方面,深入浅出地介绍了石油化学工业的基础知识,国内外化工园区发展建设现状等,并对化工园区建设发展中应把握的重点和需要解决的问题,以及如何

(张付霞)



近日,鹤山区鹤钢公司与江苏南通一家公司合作建设的铣床车间设备调试完毕,基本具备试生产条件,公司正在招收镗床、铣床、钻床、划线等熟练工、技术工。图为技术人员在调试设备。

张付霞 摄



“百日攻坚”活动开展以来,鹤山区项目建设推进迅速。目前,海格化工公司2号车间正在安装设备,3号车间已建至2层,4号车间已完成地基浇筑,2号仓库已完成设备安装,3号、4号仓库正在砌墙。图为笔者近日拍摄的海格公司建设现场。

张付霞 摄

中山路街道办事处
创业培训送到家门口

本报讯 “创业培训真的很实用,不仅让我掌握了创业方法,还学到了管理技能,而且是在家门口学的。”学员王俊芳高兴地说。6月5日,中山路街道办事处劳动保障所举办的为期10天的创业培训班正式开班,来自辖区有自主创业意向或正在创业的30余人参加培训。

为推动辖区下岗失业、无业、返乡务工人员自主创业,帮助其

学习创业有关知识与技能,理清创业思路,增加创业能力,提高创业成功率,培训主要针对创业需要的基本条件,如何进行市场分析,如何预测销售,如何降低企业经营的风险等进行了详细介绍,并向参加培训的失业人员介绍了开办企业的各个步骤。

结束后,考核合格人员还得到了市级劳动保障部门颁发的结业证书。(张付霞 姜子懿)

鹤山区教育系统
400余人聆听师德师魂主题报告

本报讯 近日,鹤山区特邀著名国学专家、北京大学京师书院国学讲师、中原孔子学院院长焦金鹏,为该区作师德与师魂主题公益报告。鹤山区教育系统400余人聆听了报告。

报告会上,焦金鹏首先就“何为国学”、“国学在当下有何指导意义”、“如何理解儒释道”等方面细致地解读了国学经典文化的内涵和魅力,深刻剖析了国学的

基本精神和国学中蕴含的智慧,同时就“国学智慧”与“师道传承”二者之间的联系及互通之处进行了精辟阐述。焦金鹏以大量的故事和案例深入浅出地讲述了“人之本在德,德之本在孝,孝之本在教”等观点,并结合自身实例讲述了“孝”在当今社会背景下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精彩的互动、风趣的语言、真挚的情感赢得了大家的阵阵掌声。

报告会结束后,教师们表示,报告会为大家带来了一场思想和文化的“盛宴”,让自己对当下的生活和工作有了新的认识,更加坚定了自己传承国学的信念。

(刘常利)

鹤壁市故县祥苑安置小区总图调整意向
及该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指标公示

公示说明

公示主体: 鹤壁市故县祥苑安置小区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图则暨总图调整意向及相关指标。

公示期限: 2014年6月18日至2014年7月21日

设计单位名称: 鹤壁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告内容: 结合小区建设情况和信访处理有关情况,经专家论证会论证,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并报市规委会会议研究,拟同意在该地块东北角增加一栋11层建筑,调整后该地块控制指标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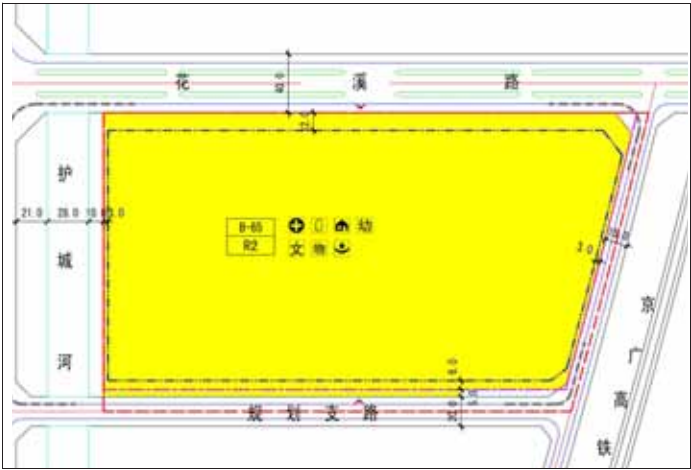
- 1.容积率:≤1.95;
- 2.建筑密度:≤31%;
- 3.绿地率:≥24%;
- 4.人均公共绿地:不低于0.5平方米/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要求,现将鹤

壁市故县祥苑安置小区总图调整意向及该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指标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与鹤壁市城乡规划局联系。

附注:

- 1.该图为意向图,以最后申报、审批为准。
- 2.意见反馈方式:书面意见请邮寄至淇滨大道中段市行政服务中心二楼规划局意见箱。电子信箱:hbguihua@126.com 或致电 3319689 市规划局监察室、3386882 市规划局用地科。
- 3.有效反馈时间:公示时间。
- 4.有效反馈意见方式:书面意见并写明真实姓名、电话、联系地址。
- 5.查询网址: <http://hbguihua.gov.cn/>
- 6.本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如有需要听证的,应于本案公示期限内向审批单位提出申请。



鹤壁市故县祥苑安置小区原审批规划总平面图



地块原规划条件主要指标	总用地面积(m²)	
	其中	69647.674m² (合104.471亩)
其中	建设用地面积(m²)	63416.426m² (合95.125亩)
	市政设施用地面积(m²)	6231.248m² (合9.346亩)
容积率		FAR≤1.8
建筑密度(%)		≤26
建筑限高(米)		≤35
绿地率(%)		≥35
集中公共绿地面积(m²/人)		≥1.0
机动车主要出入口		沿花溪路和南侧规划支路设置
建筑退让距离	东侧	≥3.0米
	南侧	≥6.0米
	西侧	≥3.0米
	北侧	≥12.0米
套型要求		参照有关规定,建议设置35%的建筑面积为90平方米以下的户型。
停车位最低配建标准	机动车	住宅:每户0.4个车位。
	自行车	住宅:每户2.0个车位。

鹤壁市故县祥苑安置小区规划总图调整意向图



控规图则中主要控制指标	总用地面积(m²)	
	其中	69647.674m² (合104.471亩)
其中	建设用地面积(m²)	63416.426m² (合95.125亩)
	市政设施用地面积(m²)	6231.248m² (合9.346亩)
容积率		FAR≤1.95
建筑密度(%)		≤31
建筑限高(米)		≤35
绿地率(%)		≥24
集中公共绿地面积(m²/人)		≥0.5
机动车主要出入口		沿花溪路和南侧规划支路设置
建筑退让距离	H<24米	东侧≥3.0米,西侧≥3.0米
		南侧≥6.0米,北侧≥9.0米
	24米≤H<35米	东侧≥6.0米,西侧≥6.0米
		南侧≥9.0米,北侧≥12.0米
套型要求		参照有关规定,建议设置35%的建筑面积为90平方米以下的户型。
停车位最低配建标准	机动车	住宅:每户0.4个车位。
	自行车	住宅:每户2.0个车位。

